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
488號

聯絡人：曾翊涵

聯絡電話：(02)8590-6679 分機：6679

傳真：(02)8590-6063

電子郵件：psema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護字第114011425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21000000I_1140114252_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勞動部114年度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宣導活動作業要點1案，請踴躍提出申請計畫或協助轉知相關單位辦理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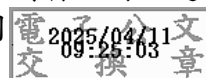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勞動部114年4月2日勞動條5字第1140147910A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如有疑問，請洽勞動部承辦人康亞楨小姐，電話：02-8590-2728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台灣性別平等教育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白絲帶關懷協會、財團法人台灣紅絲帶基金會、台灣小螞蟻教育關懷協會、財團法人台北市現代婦女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、社團法人榮欣社會福利服務促進協會、社團法人屏東縣家庭支持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安心家庭關懷協會、嘉義市公益社教協會、新北市政府、臺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、臺中市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、臺南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、高雄市政府社會局、宜蘭縣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

副本：本部保護服務司、勞動部勞動條件及就業平等司



綜合規劃組 收文:114/04/11



F21140007737 有附件